

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情况概述

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长方集团”）于 2019 年 1 月 31 日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19 年度提供担保总额度规划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 2019 年度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312,000 万元（含已生效未到期额度）。担保形式包括：上市公司为下属子公司提供担保，下属子公司之间相互提供担保。具体担保期限、实施时间等按与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最终商定的内容和方式执行。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，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，单次或逐笔签订具体的担保协议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5 日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）披露的《关于 2019 年度提供担保总额度规划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04）。

二、对外担保的进展情况

公司控股子公司长方集团康铭盛（深圳）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康铭盛”）因生产经营所需，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申请不超过 14,000 万元的授信额度，公司、江西康铭盛光电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江西康铭盛”）及自然人李迪初先生、李映红女士、聂卫先生、唐秋南女士分别为康铭盛提供不超过 14,000 万元的连带责任担保，并分别于近日签订了《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》及《自然人额度保证合同》。

三、被担保人基本情况

公司名称：长方集团康铭盛（深圳）科技有限公司

注册地址：深圳市龙华区福城街道福民社区人民路 221 号楼房十二 101

公司类型：有限责任公司

注册资本：人民币 10,737.60 万元

法定代表人：李迪初

经营范围：新能源、新材料、塑胶制品、五金制品、电器、电子产品、室内外照明产品、智能储电产品、模具的研发、设计、生产和销售、国内贸易、货物及技术进出口，兴办实业。

与公司关系：公司持有其 99.96%的股权，为公司控股子公司。

主要财务数据：

截止 2019 年 6 月 30 日，康铭盛资产总额为 1,370,911,021.24 元，负债总额为 501,697,799.49 元，净资产为 869,213,221.75 元，营业收入为 477,262,559.52 元，净利润为 53,945,403.69 元。

四、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

担保人：长方集团、江西康铭盛、李迪初、李映红、聂卫、唐秋南

债权人：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行

保证金额：不超过人民币 14,000 万元

保证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
保证范围：包括主债权本金以及利息（含复利和罚息）、违约金、赔偿金及债务人应向债权人支付的其他款项、债权人为实现债权与担保权而发生的一切费用。

保证期间：按债权人对债务人单笔授信业务分别计算，自单笔授信业务起始日起至该笔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后三年止。

五、累计对外担保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（包括全资子公司）对外担保金额为 83,200.00 万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23.81%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1.38%。公司不存在为合并报表范围外的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，公司没有发生其它为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、任何其它合并报表范围外的法人或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情况，不存在逾期对外担保，不存在为非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形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本金最高额保证合同》及《自然人额度保证合同》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长方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年8月23日